

# 长春开放大学

---

## 关于开展国家开放大学公共事业 管理（家庭及社会教育指导方向）专业（专 升本）学历继续教育支持计划 2026春季批次的通知

长春开放大学各分校、学习中心：

为深入学习党的二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，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的重要论述，发挥好家庭教育在立德树人以及校家社协同育人中的重要作用，增强开放教育家庭教育指导专门人才培养功能，国家开放大学在学校教育基金会支持下启动“公共事业管理（家庭及社会教育指导方向）专业（专升本）学历继续教育支持计划2025”（以下简称“资助项目”）。该项目由国家开放大学教育基金会提供资助金支持，计划为我国东北、中西部地区和东部革命老区开放大学的200名女性学生提供学费资助，助力我国东北地区、中西部和东部革命老区高素质、专业化的家庭教育人才培养。现将2026年春季学期批次的相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2026年春季注册入学开放教育公共事业管理（家庭及社会教育指导方向）专业（专升本），具备长春开放大学（长春分部）学籍。热爱教育事业，学习态度端正，能够认真完成开放教育学业，从事家庭教育相关岗位工作且事迹突出、最需要得到公益资助金的女性学生可申报2026年春季学期批次的资助项目。

## 二、资助金额

2026年春季学期共资助长春开放大学9名学生，每位符合条件的学生可获学费资助2000元（税前）。

## 三、资助批次

资助项目分2025年秋季学期和2026年春季学期两批次开展。每批次分两阶段发放资助。

2026年春季学期批次面向2026年春季学期入学符合资助要求的女性学生。经分部推荐，总部评审、公示后，计划于2027年初向每位学生发放第一阶段资助金额1000元（税前）。受资助学生在2028年9月底达到毕业条件，总部审核、公示后，于2028年10月向每位学生发放第二阶段资助金额1000元（税前）。

## 四、2026年春季学期批次资助安排

国家开放大学总部根据分部办学情况和开放教育公共事业管理（家庭及社会教育指导方向）专业（专升本）女性学员招生数据，向东北地区、中西部地区和东部革命老区开放大学分

配2026年春季学期批次资助名额，分配的名额后续将视实际招生情况进行相应调整。

由获资助名额的分部推荐拟受资助的学生名单，填写东北地区、中西部地区和东部革命老区公共事业管理（家庭及社会教育指导方向）专业（专升本）学历继续教育支持计划2026年春季学期批次推荐表（见附件1）和汇总表（见附件2）。

各分校、学习中心于2026年9月15日（星期二）前，将分部盖章的推荐表、汇总表 Word 版和扫描版、学信网下载的学生学籍电子注册备案表、分部评审材料说明等材料打包发至邮箱384021843@qq.com。文件命名为“XX分校/学习中心+公共事业管理（家庭及社会教育指导方向）专业（专升本）学历继续教育支持计划2026年春季学期批次”。

总部进行复核、评审、公示，确定最终资助对象。

2027年初，向每位受资助学生发放第一阶段资助资金1000元（税前）。受资助学生须在2028年9月底达到公共事业管理（家庭及社会教育指导方向）专业（专升本）毕业条件，分校、学习中心向长春分部提供学生成绩单、学生个人学习总结（含感谢信），由长春分部提交给总部，总部进行复核、评审、公示，发放第二阶段资助金1000元（税前）。

请各分校、学习中心严格按照条件推荐符合资质的学生接受资助，做好拟受资助学生的教学安排，确保资助符合专业要

请各分校、学习中心严格按照条件推荐符合资质的学生接受资助，做好拟受资助学生的教学安排，确保资助符合专业要求、从事家庭教育相关岗位工作且事迹突出、最需要得到公益资助金的女性学生，并向总部提供受资助学生的管理举措以及学习支持服务报告，督促受资助学生有序完成学业。分校、学习中心做好受资助学生学习成果和典型案例总结，及时向分部上报学生典型事迹介绍、新闻报道等证明材料。

## 五、联系方式

文法系：

卢峰：0431-82857719

教务科研处：

宋佳慧：0431-82857770

附件：1.公共事业管理（家庭及社会教育指导方向）

专业（专升本）学历继续教育支持计划推荐表

2.公共事业管理（家庭及社会教育指导方向）

专业（专升本）学历继续教育支持计划汇总表



## 附件1

**公共事业管理（家庭及社会教育指导方向）专业  
（专升本）学历继续教育支持计划  
2026年春季学期批次推荐表**

分部名称:

学生 基本信息	姓名		性别	女
	所学专业		出生年月	
	学号		学籍所在地	具体到县（区）
	工作单位	（如有，请提供现工作单位及岗位）		
	手机		微信号	
	身份证号			
	本人银行借记卡号			
	开户行信息	（请提供具体的开户行网点信息）		
推荐理由 （不少于500字）	<p>填写注意事项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推荐理由应由推荐单位撰写，具体到每位学生的实际情况，应有充分的、具体的、突出的工作或学习事迹。不可雷同或泛泛而谈。</li> <li>2. 须突出学生的工作岗位、日常工作与家庭教育有密切联系，内容真实、详细、具体，杜绝虚假、重复、抄袭。</li> <li>3. 单纯的经济困难、有从事家庭教育领域工作的意愿但无具体事迹的，不可作为推荐理由。</li> <li>4. 推荐人刚刚报名入学，因此不能以成绩优异作为推荐理由。</li> <li>5. 理由中如提到资助方，应明确为“北京国家开放大学基金会”，且本项目提供的资助为“助学金”，而不是“奖学金”“优秀学员奖”等。</li> </ol>			
分部意见	分部（签章）： 年 月 日			

**注：**请务必准确提供**女性学生**的姓名、身份证号、银行借记卡卡号、开户行等信息，否则会影响资助金发放。

**注：**推荐理由应充分，资助名额使用**宁缺毋滥**。总部会对学生资料进行复核，确保符合资助条件的学生获得资助。

附件2

**公共事业管理（家庭及社会教育指导方向）专业（专升本）  
学历继续教育支持计划2026年春季学期批次汇总表**

分部名称：

分部联系人姓名：

联系人手机：

单位公章：

序号	学号	姓名	性别	出生年月	学籍所在地	所学专业	工作单位	手机号	微信号	身份证号	本人银行借记卡号	开户行信息
1			女		具体到县（区）							××银行××支行
2												
3												

注：请务必准确提供**女性学生**的姓名、身份证号、银行借记卡卡号、开户行等信息，否则会影响资助金发放。

